

证券代码：832912

证券简称：西科集团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西科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 （一）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公司内外环境变化，为更好实现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计划目标，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决策效率，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履行相关申请和审核手续。

### （二）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围绕杂交水稻种子业务、酿酒专用粮业务深化资源整合与战略合作，结合行业市场环境，持续加强自身经营管理能力，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公司产业链创新能力，实现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 （三）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

尚需提交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股票挂牌事项与公司股东进行了初步沟通与协商，并将采取有效保护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障。为了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安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公司在股票停牌期间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 五、 备查文件

《西科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西科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1 日